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 淮安苏淮~台华 220 千伏线路工程

项目编号 2401-320000-04-01-918113

建设地点 淮安市洪泽区

验收单位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淮安供电分公司

2025 年 1 月 9 日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淮安苏淮~台华 220 千伏线路工程	行业类别	输变电工程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方)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淮安供电公司	项目性质	新建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淮安市洪泽区水利局， 洪水许可〔2024〕3号，2024年4月29日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苏电建初设批复〔2024〕14号，2024年3月21日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24年4月至2024年11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常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国网江苏电力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江苏嘉溢安全环境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淮安宏能集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江苏兴力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江苏苏鹏建设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二、验收意见

根据《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管理办法》（水利部令第53号）、《江苏省水利厅关于印发〈江苏省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管理办法〉的通知》（苏水规〔2021〕8号）和《国家电网有限公司电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及文件，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于2025年1月9日在南京市主持召开了淮安苏淮~台华220千伏线路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施工单位淮安宏能集团有限公司，设计单位国网江苏电力设计咨询有限公司，监理单位江苏兴力工程管理有限公司，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常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江苏苏鹏建设工程设计有限公司等单位代表及特邀专家，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会前验收组察看了工程现场，会议听取了工程设计建设情况、水土保持监测情况、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内容的汇报，经质询、讨论、形成了水土保持验收意见。

（一）项目概况

工程新建同塔双回线路8.148公里，其中永久方案7.51公里，临时过渡方案0.638公里（不拆除），工程新建自立式杆塔共33基。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

2024年4月29日，淮安市洪泽区水利局《关于淮安苏淮~台华220千伏线路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的行政许可决定》（洪水许可〔2024〕3号）对本工程水土保持方案进行了批复。批复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为27203平方米。

（三）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或施工图设计情况

2024年2月5日，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以《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关于淮安苏淮~台华220千伏线路工程初步设计的批复》(苏电建初设批复[2024]14号)对本工程初设进行了批复(含水土保持部分)。

(四) 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2024年3月至2024年11月，江苏嘉溢安全环境科技服务有限公司成立监测小组开展了监测工作，编制完成了《淮安苏淮~台华220千伏线路工程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监测报告主要结论为：落实的水土保持防治措施较好地控制了水土流失，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其中水土流失治理度99.81%，土壤流失控制比3.1，渣土防护率99.09%，表土保护率94.05%，林草植被恢复率98.73%，林草覆盖率95.75%。

(五) 验收鉴定书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1、验收报告编制情况

2024年11月，为做好验收工作，建设单位委托第三方机构江苏苏鹏建设工程设计有限公司编制了《淮安苏淮~台华220千伏线路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2、验收报告主要结论

项目依法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开展了工程监理和水土保持监测工作，缴纳了水土保持补偿费，水土保持法定程序完整。完成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防治措施，水土保持工程质量总体合格，各项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防治目标值，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条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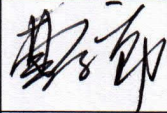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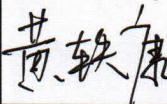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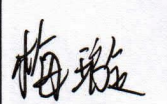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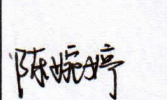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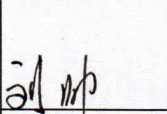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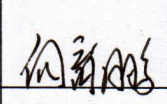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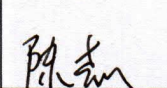
(六) 验收结论

该项目实施过程中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文件要求，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条件，同意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七）后续管护要求

运行期间加强水土保持设施管护工作，确保其正常运行和发挥综合效益。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工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备注
组长	曹文勤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	研高		
成员	黄轶康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	高工		建设单位
	姚健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 淮安供电分公司	专职		
	翟晓萌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 经济技术研究院	高工		技术审评单位
	胡海波	南京林业大学	教授		特邀专家
	尹建军	江苏辐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高工		
	苏园鹏	常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 有限公司	工程师		水土保持方 案编制单位
	梅璇	江苏嘉溢安全环境科技服务有限 公司	工程师		水土保持方 案监测单位
	陈婉婷	江苏苏鹏建设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工程师		验收报告 编制单位
	刘帅	国网江苏电力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师		设计单位
	向育鹏	淮安宏能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师		施工单位
陈杰	江苏兴力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师		监理单位	